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证券、信托、基金、保险等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金额：授权期限内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9 亿元
- 委托理财授权期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已经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327 号）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3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9,733,761 股，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 32.43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93,716.59 万元，扣除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 8,232.95 万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人民币 4,194.03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1,289.60 万元。2019 年 3 月 27 日，主承销商长江证券将募集资金净额 181,289.60 万元及用于支付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的募集资金 4,194.03 万元，合计 185,483.63 万元汇入公

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F10121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截止 2020 年末，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	江苏三美 2 万吨 1,1,1,2-四氟乙烷改扩建及分装项目	14,393.00	9,612.62
2	江苏三美 1 万吨五氟丙烷项目	27,682.70	0.00
3	江苏三美 1 万吨高纯电子级氢氟酸项目	20,189.90	0.00
4	三美股份供热系统改造项目	14,224.00	5,842.07
5	三美股份环保整体提升项目	5,000.00	596.84
6	三美股份研发与检测中心项目	15,000.00	1,512.54
7	三美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	4,800.00	2,115.94
8	偿还银行贷款	70,000.00	70,000.00
9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81,289.60	99,680.01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1、委托理财金额

授权期限内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9 亿元。

2、委托理财授权期限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3、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信托、基金、保险等金融机构发行的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基金理财产品、保险理财产品等。

4、委托理财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将在上述额度和授权期限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委托理财，具体委托理财合同条款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实际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等信息。

（四）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预先确定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和期限，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在购买理财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或保本型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3、公司财务中心将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并建立台账，及时跟踪和分析产品净值变动情况，如发现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使用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投资产品开展全面检查，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产生的风险与收益，出具内部审计专项报告，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投资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银行、证券、信托、基金、保险等金融机构。实际执行时，公司董事会将对交易受托方的基本情况、信用等级情况及其交

易履约能力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并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受托方有关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将根据产品协议具体内容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或“货币资金”；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的理财收益计入“投资收益”，列报于“货币资金”的理财收益计入“利息收入”。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可能会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达预期等风险，具体表现为：金融机构保证本金，但不保证具体收益率，实际收益可能受市场波动影响，存在收益不确定风险；公司无提前终止理财产品的权利，在产品存续期间内，公司不得提前支取，可能导致公司在需要资金时无法随时变现；如果人民币市场利率上升，产品收益率不随人民币市场利率的上升而提高，公司将承担该产品资产配置的机会成本；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等。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并实施好各项风险控制措施。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

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或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期限内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9 亿元，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拟购买金额、授权期限、产品类型符合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投资事项，并请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金额、授权期限、产品类型及审议程序符合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制定了风险控制措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投资事项，并请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通过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

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195.46	0
2	银行理财产品	4,500	4,500	85.91	0
3	银行理财产品	600	600	10.92	0
4	银行理财产品	27,600	27,600	299.56	0
5	银行理财产品	6,500	6,500	65.45	0
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38.10	0
7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18.85	0
8	银行理财产品	4,400	4,400	36.85	0
9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1.30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400	10,400	33.71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10,400	10,400	134.83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	13,000	83.70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28,600	28,600	284.76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10,200	10,200	126.00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600	600	6.15	0
16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17.47	0
17	银行理财产品	4,400	4,400	31.97	0
18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7.58	0
1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87.26	0
20	银行理财产品	10,800	10,800	95.55	0
21	银行理财产品	28,600	28,600	294.91	0
22	银行理财产品	4,400	4,400	31.35	0
2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5.67	0
24	银行理财产品	21,160	21,160	186.67	0

25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17.75	0
26	银行理财产品	4,800	4,800	33.88	0
27	银行理财产品	29,200	/	/	29,200
28	银行理财产品	4,500	/	/	4,500
29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	/	5,000
30	银行理财产品	10,550	/	/	10,550
31	银行理财产品	10,610	/	/	10,610
32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	/	2,500
33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	/	/	13,000
34	银行理财产品	4,900	/	/	4,900
合计		323,720	243,460	2331.62	80,26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9,6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11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0.5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80,26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9,740
总理财额度					90,000

注：最近一年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均为 2020 年数据（经审计）。

特此公告。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